

滁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空气能+锅炉热水
循环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HXJY1110001040338001

建设单位：滁州市辰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单位：安徽富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代理机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7月

目 录

招标公告信息	1
第一章 投标须知	4
第二章 评标办法	1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30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六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49

招标公告信息

招标项目名称	滁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空气能+锅炉热水循环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是否为网上电子招投标项目	是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要求: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或三证合一的证书)。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招标项目规模	本项目预算金额约 170 万元。		
招标项目内容范围	采购安装空气能+锅炉热水循环系统设备,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2025 年 7 月 30 日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5 日 15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5 年 8 月 5 日 15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网上开标, 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 (网址: 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概算	约 170 万元	计划工期	详见招标文件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招标文件等获取方式	网上下载
<p>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3 万元。</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转账</p> <p>投标保证金须投标截止时间前交纳完毕; 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以下账户, 投标保证金付款</p>			

人的账户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接受汇票和结算卡汇入，以资金到账时间为确认保证金交纳完毕时间。

开户名称：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滁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184256514737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交纳保证金时须在交易附言中注明：“滁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空气能+锅炉热水循环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投标保证金。

注：各投标人请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载明的银行、账户汇入投标保证金，否则在开标时将无法查询保证金是否到账，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投标保证金退还期限：中标通知书发放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

重要说明：

1.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请投标人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下载“新点电子交易平台专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操作手册，以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对投标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投标软件制作工具下载：<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2. 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从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czctgczx.com/>) 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或从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czctgczx.com/>)，点击项目招标公告下方【我要投标】，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0/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 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3. 投标人参与投标的，须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查询、获取招标文件。首次登录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新点电子招投标统一认证平台使用相关问题（如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请拨打服务电话：4009280095-5（工作日）。
4. 投标人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含澄清和补充说明等）。如在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遇到系统问题，请拨打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4009280095 或者网站首页在线客服。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导致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风险。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电子系统不予受理。
7. 本项目开评标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在线完成开评标活动。开标时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不接受现场解密，实行远程解密和在线询标。各投标人认真学习《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务必掌握远程

解密方法和在线回复询标方法。

8. 投标人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讯方式在开标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7月30日17时后**，如投标人不及时下载招标文件，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建设单位：滁州市辰才人力资源管
理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市南谯区中都大道
1598号15层

联系人：李仁伟

联系方式：0550-3518307

招标单位：安徽富邦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地址：滁州市琅琊区104国道和铜
陵路交叉口西南侧

联系人：杨飞

联系方式：18656564307

招标代理机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
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市龙蟠大道109号房产
商务大厦6楼

联系人：胡国庆

联系方式：0550-3519517、
18005500950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https://www.czctgczx.com/>)网站

第一章 投标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详见招标公告
2	招标代理机构	详见招标公告
3	项目名称	滁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空气能+锅炉热水循环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4	项目地点	滁州市内
5	项目规模	项目预算金额约 170 万元。
6	资金来源及比例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比例：100%
7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8	招标项目内容范围	采购安装空气能+锅炉热水循环系统设备，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9	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10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11	供货（服务）期	自接到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4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等全部项目实施工作。
12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	详见招标公告信息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组织踏勘现场。
14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5	投标人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如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于 2025 年 8 月 1 日 11 时 前将疑问内容通过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线上提出异议。
16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2025 年 8 月 1 日 17 时 前，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https://www.czctgczx.com/ ）网站予以公告。
17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人民币壹佰柒拾万元整（¥：1700000 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注：本项目总承包管理费（含采保费）为中标价的 3%，该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人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中标单位进场前直

		接支付给安徽富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	投标保证金	详见招标公告信息
19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签章”部位，指电子签章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均可。否则经评委会一致认定后并经综合监管部门同意后，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0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并按要求加盖单位章；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21	投标截止时间	在 2025 年 8 月 5 日 15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 (网址： 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陆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网上开标
	开标程序	(1) 解密时间：解密程序开始后 30 分钟内 (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2) 开标顺序：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递交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开标结束；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由招标人依法组建；</u>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专家评委由招标人在开标前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u>
24	是否授权评标委	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3 名，并标明排序。

	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25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公示发布次日起 3 日（如公示第三日为休息日或节假日，则顺延至休息日或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
26	中标结果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1 日
27	中标通知书发出形式	中标通知书须加盖招标人、招标代理公司公章后方可发出。
28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担保：收取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合同价款×2% 收款单位：中标后另行通知 开户银行：中标后另行通知 银行账号：中标后另行通知 缴纳时限：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限：履约保证金有效期满 7 日内。 其他相关要求：须符合招标人要求。
29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无
30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约定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具体金额：11350 元。 代理服务费支付主体：中标单位，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	
专家评审劳务费	费用或支付标准：以实际发生为准。 支付主体：中标单位。	
付款方式	无预付款，货物全部供货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70%，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付款至合同价款的 85%，结算完成后付款至审计结算价款的 95%，在质保期（自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满后无质量问题一个月内付清余款。	
评标过程中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评标委员会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安排专人登录网上招投标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	

	<p>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p> <p>(2) 因投标人未登录网上招投标系统导致无法及时接收询标函（远程网上询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视同投标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权利，评标委员会可按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进行判定。</p>
<p>特别说明</p>	<p>(1) 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规定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本招标文件的响应；</p> <p>(2)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表格格式为准；</p> <p>(3) 本项目招标公告与本招标文件不一致之处，以本招标文件为准；</p> <p>(4) 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p>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次招标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人及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代理机构及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本项目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本项目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范围及

2.1 采购内容：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2 技术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 标包划分

3.1 本项目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招标方式：

4.1 本项目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计价方式：

5.1 本次招标项目合同采用固定单价。

6. 评标办法：

6.1 本次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详见第二章评标办法）

7. 投标人资格：

7.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必须是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

8. 投标费用

8.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9. 踏勘现场

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5 无论投标人是否到施工现场实地踏勘，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或现场情况与招标文件描述不一致等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的要求。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和专家评审劳务费

12.1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专家评审劳务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人应注意的事项

11.1 投标人一旦按规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投标人必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以便评委审核。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1.2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中规定的技术参数、规格、数量和要求等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1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1.4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 (1) 国家对本次投标货物和服务的生产、验收、维修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标准；
- (2) 安徽省及滁州市等有关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
- (3) 招标人的相关场地情况、基础建设、电力供应情况及相关设计标准。

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11.5 投标人的不良行为、失信行为及行政处罚等效力不因企业名称的变更而改变。

11.6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二、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

1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联合部令第3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部、省、市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项目招标文件。

13. 招标文件的组成

13.1 招标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投标须知

第二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13.2 除 13.1 内容外，招标答疑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3.3 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解释

14.1 招标文件发出后，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和补充，具有约束作用。

14.2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5. 踏勘现场及投标预备会

15.1 踏勘现场

15.1.1 投标人自行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15.2 投标预备会

15.2.1 不再集中召开招标答疑会，投标人自行组织勘察现场，对现场不清楚或有异议可咨询招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的具体组成部分及材料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7. 投标报价

17.1 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投标人的报价应含有货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即为完成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中标价格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招标人后期不再追加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投标风险。

17.2 投标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型号、生产厂家、数量、单价和总价。

17.3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

17.4 投标人应按“采购清单”所列货物进行报价，并最终按货物总量乘以货物单价报总价，不得采用总价下浮的方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包括国家对中标单位征收的各种税费等所有一切费用，综

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投标人应当保持单项价格的合理性，严禁出现不平衡报价的情况，项目采购结束后，招标人有权对各单项价格进行核查，对于严重超过市场价格的单价，将在正式合同中明确：对于认定为不平衡报价的单项，如果发生数量变动，将按照有利于招标人的单价进行认价。

17.5 投标报价的价格是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包括后期的相关服务）交付验收的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总价。

17.6 投标文件报价为含税价，招标人不再为此次招标支付任何费用。

17.7 投标报价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17.8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本次招标最高限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9 如投标文件中未列明全面实现投标货物功能而必须配置的配套或辅助设施及相应技术措施的费用，这些费用将被视为已包含在总投标价中。

17.10 总投标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但在授予合同时，招标人有权将这部分价格从其中标价格中扣除。

17.11 总投标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有效投标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标总价，但在授予合同时，缺漏项目的报价视作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这些项目将作为免费赠送而包含在合同内。

17.12 投标人不得对从第三方采购货物的随机备品、备件另行收费，否则在计算评标价时这部分费用将不予扣除，在授予合同时将从中标价格中扣除该部分费用。

17.13 投标人应根据货物的状况列出随机备品备件的清单和数量，并将该备品备件价格计入总投标价，若所提供的产品无需备件，则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无论投标人在报价中列明随机备品备件的数量及价格多少，在质保期内招标人均无需为维护维修保养所需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另行支付费用。

17.14 投标报价书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规定的单位和人员签字、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编制

18.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服务）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本次投标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的要求。

3.5.4 投标人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19.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采用）

19.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19.1.1 投标文件应当密封装订，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装订在一起。

19.2 投标文件的密封

19.2.1 投标人应当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内。

19.3 投标文件密封袋的标记

19.3.1 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邮政编码。注明下列识别标志：招标项目名称。

19.3.2 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 投标文件的提交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交易系统。

20.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网上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投标无效。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1. 开标

21.1 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21.1.1 招标人按本须知第 20.1 条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开标。

21.2 参与开标的监督部门

21.2.1 参与开标的监督部门包括：招标单位的相关监督部门。

21.3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招标（采购）人、代理机构主持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投标截止时间前，宣布投标人名称及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等；
-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规定时间内完成发送投标文件解压密码；
- (5) 公布投标人投标报价、质量目标、供货（服务）周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6) 开标结束。

21.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在线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2. 评标委员会

22.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

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22.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22.4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23. 评标

23.1 评标原则

23.1.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3.2 评标办法

23.2.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二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二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3.2.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3 报价合理性的判断

23.3.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4 评审意见分歧的处理办法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提供的报告、证明材料及详细说明认真研究。对存在意见分歧的，可采用投票方式表决决定（按多数评委意见为准）；

(2) 招标投标当事人对评标结果提出异议或者投诉，公共资源交易监督机构认为需要重新进行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公共资源交易监督机构要求重新评标。

23.5 评标报告的签署

23.5.1 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制书面评标报告，所有成员应签字确认。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

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6 评标过程的保密

23.6.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4. 定标

24.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4.1.1 最终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的先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最低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低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24.2 中标价

24.2.1 经投标人确认，在评标中经过修正的投标总报价作为中标价。

24.3 中标通知书

24.3.1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5.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5.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六、合同的授予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25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27.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7.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项目开标结束并确定中标单位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7.2 招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27.1 条的规定与中标人订立合同，或者招标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招标人应当按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对投标人进行赔偿，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7.3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27.1 条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投标担

保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7.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第二章 评标办法

一、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核验投标文件
	诚信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 审查资料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②诚信投标承诺书;

③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审查办法

1、由资格审查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按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中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评审表要求对投标人审查资料进行核验。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资格审查为不合格:

- (1) 不能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经审查不合格;
- (2) 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资格审查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4. 审查结果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评标程序。

二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一） 中标候选人确定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依次进行资信、技术、商务文件审查，对均满足要求的投标人进行各项评审因素打分，合计的总得分按照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总得分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总得分相等，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仍相等，以资信得分高的优先；如资信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或招标人随机抽取确定排名。

（二） 资信标评审（5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设置	评审标准
1	制造商综合能力	18分	<p>1、所投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组制造商和燃气容积式热水器制造商均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的得1分，本项满分6分。</p> <p>注：提供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p> <p>2、所投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组制造商具有五星级及以上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p> <p>3、所投燃气容积式热水器制造商具有五星级及以上售后服务认证证书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p> <p>4、所投燃气容积式热水器制造商燃气热水类产品具有有效的中国节能认证证书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p>
2	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组及燃气容积式热水器性能	12分	<p>1、所投空气源热泵热水机名义工况普通型工况下（干球温度7℃，湿球温度为6℃，终止水温度55℃），$COP > 3.7$得3分；$3.7 \geq COP > 3.5$得2分；$COP \leq 3.5$得1分。本项满分3分。（注：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ilac-MRA、CNAS标识的检验报告。）</p> <p>2、所投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组的风机采用直流变频电机的得2分，定频电机的得1分。本项满分2分。（注：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ilac-MRA、CNAS标识的检验报告。）</p> <p>3、所投燃气容积式热水器具有燃烧器型式试验报告的得4分，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提供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及检测机构官网查询截图，提供的报告送检单位必须是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p> <p>4、所投燃气容积式热水器的实测热效率$\geq 104\%$的得3分；本项满分3分。（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检验）报告）</p>
3	技术参数	20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指标及证明材料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响应	<p>本次招标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技术参数，投标人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每一项得2分，本项满分20分。</p> <p>注：提供对应要求得证明文件作为评分依据，否则不得分。</p>
--	----	--

注：

- 1、评审总分为每个评委评审总分的算术平均数，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2、评审过程中核验电子标书文件：提供扫描件（或影印件）须能充分有效反映出本评分项内容。
- 3、投标人中标后，招标人有权对业绩、设备、材料的质量、性能等加分因素的真实性进行复核，如发现涉嫌造假，招标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技术标评审（10分）

技术标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设置	评审标准
1	供货及安装方案	5分	<p>施工组织设计包含以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 主要物资供应计划； 3.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进场计划； 4. 劳动力安排计划； 5. 确保工程质量的管理体系与措施； 6. 确保安全生产的管理体系与措施； 7.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及施工图网络图； 8. 确保文明施工的管理体系与措施； 9. 总体筹划与总平面布置； 10. 工程重难点及对应保证措施。 <p>根据投标人以上施工组织设计的完整性、科学性、针对性等进行综合评审，优秀的得5.0分，良好的得4.0分，一般的得3.0分，合格的得2.0分，不合格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2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p>1、评委根据投标文件中质保期内服务内容详实性、科学合理性，制造商在本地所设置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响应时间长短、质保期外的服务承诺等方面予以综合考虑，优秀的得5.0分，良好的得4.0分，一般的得3.0分，合格的得2.0分，不合格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注：该项由专家评委评审打分，取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保留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

(四) 商务标评审 (40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 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并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经评委会一致认定后, 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报价
2	响应性评 审标准	工期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3	商务 评分 (40 分)	1. 招标人设置投标报价最高限价, 各投标人有效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 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2. 评标基准价=所有通过(资信、技术、商务)评审的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 其得分为满分; 3. 其它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分,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4. 本项分值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组织计算。	

商务标评审表注:

- 1、只有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才能参加评分。
- 2、本表所称投标报价是指按招标文件规定修正后的投标总报价(多算投标报价、多报费用不扣减)。
- 3、评标办法中的评标基准价计算出来后, 除数字计算错误外, 其他情况均不再调整。
- 4、其他
 - 4.1 缺漏项金额是指投标人漏计招标人发布的清单项目, 按最高投标限价对应清单综合单价计算缺漏金额。
 - 4.2 本表所述累计投标报价缺漏错总额占原投标报价格 5%以下者, 视为投标人主动让利或包含在其他项目中, 不修正总价, 工程结算时亦不予调整。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章规定的

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并标明排序，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如总得分相等，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仍相等，以信用分得分高的优先；如信用分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或招标人随机抽取确定排名。

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本评标办法，应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各评委必须独立评审，提出评审意见，不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的干预。各评委对其各自评审结果负责，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评标委员会应加强对报价合理性审查。评标评审委员会认为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存在异常低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评标委员会认定其存在履约及质量安全风险的，评标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程序

评标先做准备工作，再进行资格、技术标评审，然后进行商务标评审。

3.1 评标准备工作

评标委员会熟悉评标工作情况：

- (1) 阅读由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工程代理机构编制的招标项目情况材料。
- (2) 阅读、研究招标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3) 熟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及在评标过程中需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 (4) 核对评标工作用表。

3.2 技术标评审

详见技术标评审表。

3.3 商务标评审

详见商务标评审表。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资信评审、技术标评审、商务标评审后，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4. 评审内容

4.1 技术标评审

4.1.1 形式性评审标准：见技术标评审表。

4.1.2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技术标评审表。

评标委员会依据上述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4.1.3 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标准：见技术评审表。

对投标人的技术标进行符合性评审，评审结论采用合格制。对否定的技术标，评标委员会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技术标评标记录上。

4.2 商务标评审

只有通过技术标评审的投标才能够进入本阶段评审。

4.2.1 形式性评审标准：见商务标评审表。

4.2.2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商务标评审表。

评标委员会依据上述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4.2.3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审核并确认清标结果，包括工程投标报价的校核、审查全部数据计算的正确性、分析各种费用构成的合理性和正确性等内容，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投标报价有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综合单价与工程量清单项目价格分析表相对应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项目价格分析表中标出的综合单价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或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中标价原则上以调整或修正后的价格为准，调整或修正后的价格与投标报价相比，价格低的为中标价。投标人不接受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 无效投标条款

5.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的的招标人将拒收投标文件：

(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招标投标系统递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开标系统不予接收，投标将被拒绝。

(2) 所有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里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投标企业接到远程解密指令后，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以网上招投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投标文件无效；因招标人或代理公司原因或网上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经代理公司申请后可延迟解密时间】。

5.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的，经评审后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5.2.1 技术标评审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技术标评审表》进行形式性评审和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2) 评标委员会依据《技术标评审表》进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的技术标进行符合性评审，评审结论采用合格制。对否定的技术标，评标委员会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技术标评标记录上。

5.2.2 商务标评审

(1) 评标委员会依据《商务标评审表》进行形式性评审和响应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2) 商务标详细评审标准中有任何一项不能通过评审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5.3 其他无效投标情况：

(1)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按第三章《评标方法》4.1.4 条款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或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视为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4)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5)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导致实质性内容不全以及实质上不响应，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7) 投标文件中存在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他实质性条件。

(8) 投标文件中填报的拟任项目经理（建造师）与资格审查通过的项目经理（建造师）前后不一致的。

(9)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招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接受修正的投标报价的。

(10) 投标人单方面出现其他投标人材料。

(11) 投标人投标MAC地址一致。

(12) 评标时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及造价软件加密锁号。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信息与其他投标人雷同的，投标无效。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6.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按照投标文件规定进行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确认后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投标人一旦中标，此报价即为中标价。

7.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见资信、技术及商务标评审表。

8. 评审结果

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8.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 (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记录。
- (4)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一览表。
- (5) 否决投标情况说明。
- (6) 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
- (7) 评标情况一览表。
- (8)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9)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 (10)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8.3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

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

9. 其他

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文件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滁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空气能+锅炉热水循环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所有产品均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

二、采购清单

投标人应该提供满足本章节要求的货物，并必须满足招标人现场实际要求，其中包括下列内容：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酒店式公寓					
1	蓄热水箱	≥长 4000*宽 3000*高 2000 有效容积≥16.8m ³ 2.0mm 厚 304#不锈钢，50mm 厚聚氨酯发泡保温	1	个	
2	机组循环泵	Q≥15T/h;H≥10m, N≥1.1KW	2	台	一备一用
3	变频增压泵	Q≥20T/h;H≥40m, N≥4.0KW	2	台	一备一用
4	回水电磁阀	P≥5W, 常闭式, 0 压启动	1	台	
5	商用空气源 热泵热水机 组	额定制热量≥38KW 额定输入电功率≤8.61KW 水箱温度设置范围≥25℃-55℃ 最大总功率≤16KW 水系统运行压力≥1.0Mpa	2	台	
6	户外型商用 燃气容积式 热水器	额定输入热负荷≥99KW 热效率≥98% 自带容积≥445L 额定工作压力≥0.7MPa	2	台	
7	管道工程	锅炉、空气能、水箱、水泵之间的管道、阀门、管件等连接	1	项	结合招标图纸，此项包干含安装费
8	配电工程	从设备控制柜至设备、电磁阀、传感器等部件的电缆、控制线、信号线，设备接地等	1	项	结合招标图纸，此项包干含安装费
6#7#人才公寓					

1	集热水箱	\geq 长 7000*宽 4000*高 2000 有效容积 \geq 40m ³ 2.0mm 厚 304#不锈钢, 50mm 厚聚氨酯发泡保温	1	个	
2	机组循环泵	Q \geq 38T/h;H \geq 15m,N \geq 4.0KW	2	台	一备一用
3	变频增压泵	Q \geq 22T/h;H \geq 35m,N \geq 5.5KW	2	台	一备一用
4	变频增压泵	Q \geq 22T/h;H \geq 40m,N \geq 7.5KW	2	台	一备一用
5	回水电磁阀	P \geq 5W,常闭式,0压启动	2	台	
6	商用空气源 热泵热水机 组	额定制热量 \geq 38KW 额定输入电功率 \leq 8.61KW 水箱温度设置范围 \geq 25℃-55℃ 最大总功率 \leq 16KW 水系统运行压力 \geq 1.0Mpa	5	台	
7	户外型商用 燃气容积式 热水器	额定输入热负荷 \geq 99KW 热效率 \geq 98% 自带容积 \geq 445L 额定工作压力 \geq 0.7MPa	10	台	
7	管道工程	锅炉、空气能、水箱、水泵之间的管道、阀门、管件等连接	1	项	结合招标图纸,此项包干含安装费
8	配电工程	从设备控制柜至设备、电磁阀、传感器等部件的电缆、控制线、信号线,设备接地等	1	项	结合招标图纸,此项包干含安装费

注：1. 采购清单数量为预估数量，最终供货数量按实结算。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

2. 投标人自行勘察现场，结合图纸综合考虑报价，**产品技术参数以招标文件为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须优于上述清单要求，后期进场施工必须按实际要求进行安装，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货物进场前须经招标人确认进行供货。**

3.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热水为集成系统，报价包含热源设备、水泵、水箱、设备控制柜、控制系统、各个设备部件之间的桥架、线缆、连接管道及阀门安装、设备接地等全部货物及所需配件，并预留主管道接口供总包单位对接。

三、主要设备技术要求

（一）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组技术要求

1. 压缩机：空气源热泵机组压缩机需选用优质压缩机。

2. 蒸发器：蒸发器的翅片选用表面有亲水镀膜的翅片，采用梯形内螺纹管，保证制冷剂与空气之间最充分的热交换，确保空气侧高效换热。

▲3. 风机：采用低噪音风机，噪声 $\leq 64\text{dB (A)}$ ，侧出风模式。（注：提供能证明此项的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复印件或产品宣传册复印件或制造厂商官方网站截图）

4. 额定 COP ≥ 4.4 （室外干/湿球温度 $20^{\circ}\text{C}/15^{\circ}\text{C}$ ，初始/终止水温度 $15/55^{\circ}\text{C}$ ）；

5. 换热器：采用高效套管式换热器；内表面采用膜化处理，减少换热器结污。

▲6. 节流元件：采用电子膨胀阀，采用 PID 调节方式，反应灵敏，精确控制。（注：提供能证明此项的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复印件或产品宣传册复印件或制造厂商官方网站截图）

7. 机组具有高低压保护，水流保护，防冻保护，压缩机过流保护，漏电保护，缺相保护，排气温度保护等多重保护功能，保证系统安全运行。

8. 机组具有断电自动记忆功能，来电后自动启动机组运行。

9. 机组具有智能除霜功能，在环境温度较低时，自动化霜功能；应提供详细的除霜过程。

10. 智能控制：机组控制器可对 10 台热水机组集中控制，人性化控制界面，操作简单、安全；可实现故障自我诊断，自动保护并报警，便于迅速查询和排除故障。

（二）燃气容积式热水器技术要求

▲1、热水器为全预混燃气容积式热水器，氮氧化物 $\leq 30\text{mg/}$ （烟气换热型）。燃气容积式热水器燃烧组件需与热水器换热结构直接结合为一体。不得采用水箱配套单独燃烧组件循环加热的结构。

（注：提供能证明此项的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复印件或产品宣传册复印件或制造厂商官方网站截图）

2、产品应符合：GB18111-2021《燃气容积式热水器》标准要求。

▲3. 可适应天然气压力范围： $1000\text{pa}-6000\text{pa}$ 。（注：提供提供能证明此项的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复印件或产品宣传册复印件或制造厂商官方网站截图）

▲4. 防水等级：IPX5；（注：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检验）报告）

5、采用全预混低氮燃烧器，从源头控制氮氧化物的生成，使得 Nox 排放低于 30mg/m^3 ，满足越来越严格的环保要求。

▲6、热水器采用比例调节，调节形式为全自动无级变频调节，调节范围 25-100%（最小出力 $\leq 25\text{KW}$ ，提供燃烧器型式试验报告）

▲7. 容积热水器内胆材料选用搪瓷内胆，热交换器采用列管式双面搪瓷，不易结水垢，耐腐，耐压，耐高温。（注：提供能证明此项的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复印件或产品宣传册复印件或制造厂商

官方网站截图)

▲8. 热水器水箱容量比率(实际水箱容量与额定容量的比率)>95%。(注:提供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燃气容积式热水器的检测/检验报告)

▲9. 热水器燃气系统泄漏量<0.007Lhh。(注:提供经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燃气容积式热水器的检测/检验报告)

▲10. 热水器具有中文显示功能,可直观显现产品运行状态和故障显示情况。(注:提供能证明此項的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复印件或产品宣传册复印件或制造厂商官方网站截图)

11. 整机净重≤720KG;

12. 主机提供LOT物联网远程控制,手机小程序可远程监控。

四、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包括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配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总承包管理费(含采保费)、各种税费(含13%增值税及运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后期不予追加任何费用,请投标人综合考虑各种风险,谨慎报价。

五、其他要求

(一) 货物的生产、安装、维修、检验、验收等按照以下原则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执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执行行业标准;无行业标准的执行地方标准;无地方标准的执行企业标准。

(二) 如果在技术参数或配置中标明了品牌或产地,则仅供参考,并非指定,但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满足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投标人可以选用替代的方案,但这种替代整体上要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并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替换。

(三) 供货时所有货物(包括零部件)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提供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有国家强制性认证要求的产品须提供相应证书,货物的技术参数及配置情况必须由投标人提供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等技术资料予以支持。没有技术资料支持的技术参数及配置不能视为响应。(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供货时提供)

(四) 技术支持

1. 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全方位、及时而有效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2. 中标人负责供货、调试。

3.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外文应提供中文翻译资料,下同)、施工图纸、资料、测试、验收报告等汇集成册交付招标人,涉及进口的产品或部件配件软件等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

(五) 质保及售后服务:

1. 供方对质保期内的设备损坏应提供接到报修电话后 2 小时内的服务响应、12 小时内派员抵达现场、24 小时内修复的服务；

2. 供方需提供长年 24 小时开机的报修电话、联系人和投诉电话、联系人；

3. 供方应免费为需方操作人员进行设备操作、日常维护工作的技术指导和技能培训。

（六）培训：中标人负责为招标人操作人员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其能熟练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与保养，简单故障诊断与排除。

（七）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八）验收：

1. 招标人和相关部门按照国家规定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中标人予以配合。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招标人须约请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

2. 货物在验收时，投标人应提供发票、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装箱清单等，涉及进口的产品、部件、配件等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提供有关货物的操作规程和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保养修理所需的各种随机工具及相关设计、制造、检验、安装、技术性指导等文件和应由投标人提供的必要文件。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一 合同协议书（格式）

合同名称 _____ 编号 _____

买 方： _____ 卖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住 所： _____ 住 所： _____

_____（买方）的 _____滁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空气能+锅炉热水循环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中所需 _____产品 经公开招标，确定（卖方）_____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述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本合同文件

下列每一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阅读和解释：

- (1) 招标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 (4)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补充条款或说明

2、采购标的、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 位	数 量	单价(元)	合计	技术参数
1							
...							

3、合同总价（含税价）

合同总价（含税价）为 _____元人民币。

4、付款方式及要求：

无预付款，货物全部供货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70%，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付款至合同价款的 85%，结算完成后付款至审计结算价款的 95%，在质保期（自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满后无质量问题一个月内付清余款。

5、**供货期：**自接到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等全部项目实施工作。

6、**服务地点、对象：**由买方指定

7、**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安全运抵买方指定地点_____，并交付给买方指定人签收，有关运输、保险、装卸货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运输过程中导致货物的毁损、灭失等风险由卖方承担。

8、交货时的验收标准

(1) 在合同签订后, 买方有权提出因标准、规程和规范发生变化而产生的修订要求, 具体事宜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

(2) 招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技术附件, 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3) 卖方应承诺交付的所有产品的最终用户为滁州市辰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是未被使用过的全新产品。

(4) 卖方需执行招标文件要求和标准, 对于未提及的内容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所列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政策性文件, 如有矛盾冲突时, 按最新标准执行。招标文件提出了最低限度要求, 并未对一些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 投标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规范书和有关工业标准和国际标准的优质产品。对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 必须满足其要求。

9、质量要求

(1) 卖方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 未使用过的, 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 卖方应负责免费更换。

(2) 如货物满足不了买方需求, 则需无条件免费对货物进行增加配件、调整和改造货物, 直至货物能满足买方需求, 如经卖方 3 次维修或更换, 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买方有权退货, 卖方应全额退回已收的货款, 并赔偿买方的实际损失。

(3) 卖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 并承担一切费用。

(4) 如果卖方对质量问题负有责任, 当买方提出的索赔时, 卖方应将货款退还给买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包括利息费、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拒收的产品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及诉讼费、评估费、律师费等。

10、验收要求:

(1) 由买方组织, 按国家、行业标准和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三者之较高的标准开展验收工作。

(2) 买方有权组织行业专家或技术权威参与验收工作, 开展必要的技术鉴定和论证; 对设备的技术性能、产能、环保等方面需进行检测方可确认的, 则由招标人委托第三方权威机构开展相关工作。验收过程中发生的检测、鉴定、专家论证(招标人除外)等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 验收合格, 须签发产品质量合格证明, 作为结算货款的依据。

11、违约责任

(1) 卖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 提供符合招标需求产品以及服务。

(2) 卖方的质保、维保、售中售后服务等未到达招标文件及买方要求或者在投标时虽承诺但未兑现(承诺内容的一条及以上), 即为卖方违约, 卖方应予以足额赔偿。

12、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 发生争议, 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向滁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3、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双方各执 三 份。

买 方：

名 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卖 方：

名 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二 合同条款

一. 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招标人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的主要条款；

<2>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4>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和交易文件；

<5>有关图纸、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6>合同的主要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2) 合同文件使用技术性条款约定的为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行业标准、规范。非标货物应按约定的技术性条款的标准和规范。

二. 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卖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卖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买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质量保证

(1) 卖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负责。

(2)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提出索赔。

(3) 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按不低于国家标准和卖方承诺的高于国家标准的质保期（卖方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6、包装

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7、伴随服务

(1)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买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三. 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8、标的物的交付

(1)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2)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标的物。

(3)卖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买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9、检验和验收

(1)在交货时，卖方应配合买方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买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3)验收期限自标的物交付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之日止。

四.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买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2)如买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卖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3)卖方应在收到买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买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 合同价款和支付

11、合同价款和支付

(1)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2)买卖双方应按照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验收并完成货款结算：

(3)买方应按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4)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买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承担。

六. 违约责任

12、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3、买方违约责任

(1) 在合同生效后，买方无正当理由要求退货的，应向卖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卖方有权要求买方补足。

(2) 买方逾期付款的，在收到卖方书面催告通知后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 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卖方交付的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卖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4、卖方违约责任

(1) 卖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买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买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补足。

(2) 卖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买方和采购管理部门协商，买方仍需求的，卖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买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15、不可抗力

(1) 因水灾、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 索赔

16、索赔

(1) 买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威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2) 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卖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

宜，买方将从未付款或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八. 履约保证金

17、履约保证金：

(1) 卖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按招标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应的履约保证金，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不低于合同有效期。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九. 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8、合同的解除

(1) 买方和卖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9、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 合同的生效

20、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 争议解决

21、争议解决

买卖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进行调解，协商不成，向滁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二 . 附则

22、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买卖双方各执叁份。

23、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之规定解释。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②诚信投标承诺书; (格式见附件)

③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 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④招标文件中资信评审评分所需证明材料;

⑤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如有)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签章）

年 月 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投标、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签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
-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六、我公司没有下列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2、我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建造师）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3、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且未被移除的；4、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5、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6、被滁州市县两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及城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7 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在限制期限内的；8、被列入省级、市级农民工工资支付异常名录的施工企业，限制其参加全市范围内房建和市政工程建设项目投标；列入县级异常名录的施工企业，限制其参加本行政区域内房建和市政建设项目投标。
- 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 八、保证中标后不转包及使用挂靠施工队伍，若有分包征得建设单位同意；
- 九、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机械设备，如有违反，同意接受建设单位违约处罚；
- 十、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 十一、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依法进行投诉。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

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十二、如我公司中标，按照国务院《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号）及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建市[2019]18号）的规定，总承包单位对所承建的工程项目的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负总责，对建筑工人实行实名制管理；实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建筑工程承包单位必须开设农民工工资专户；建设单位在支付工程款时，应将人工费部分按规定汇入建筑工程承包单位的农民工工资专户，由建筑工程承包单位按劳动合同约定，通过农民工工资专户按月足额将工资发放给建筑工人；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或者中标资格、中标无效、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标文件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 供货及安装方案；
- (2) 售后服务方案；
- (3) 其他技术标评审所需资料。

商务标文件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 投标函；
- (2) 服务承诺书；
- (3) 分项报价清单（格式见附件）；
- (4) 商务标评审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1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

1、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我方授权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货物与服务，其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供货期：自接到招标人通知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等全部项目实施工作。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我单位提供如下通讯地址：_____电子邮箱（地址），确认本项目相关法律文书均通过提供的以上地址送达，相关文书只要发送至以上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投标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日期：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附件 2

服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本承诺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对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有要求完全响应，除技术偏离表中已列出的负偏离参数以外的其余参数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若有幸中标将严格按照以上承诺进行服务。若在合同履行期间不能按招标人要求调整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重新招标，我方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经济及工期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分项报价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生产 厂家）	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合 价（元）	备注
1							
2							
.....							
投标报价（1+2+.....）： _____元；小写： _____元；（填入投标 函）							

注：1. 所有投标只能选择一种方案，单价和合价的报价只能是唯一，且须列出详细的分项报价。
（严格按采购清单顺序及格式填写，不得错项、缺项和多项。）

2. 投标时投标人必须保证报价的完整性，如有漏报，则视为优惠，中标后不允许追加费用。如有多报，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但在授予合同时，将这部分价格从其中标价格中扣除。

3. 投标报价综合单价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全部费用，投标人未报价的设备视为对本项目作出的优惠或者已经完全包含在已作出报价的设备当中，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

4. 采购清单数量为预估数量，最终供货数量按实结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我单位对 滁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空气能+锅炉热水循环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的招标文件进行确认。

建设单位：滁州市辰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仁伟

联系方式：0550-3518307

(签章)

2025年7月

招标单位：安徽富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飞

联系方式：18656564307

(签章)

2025年7月

招标代理机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国庆

联系方式：0550-3519517、18005500950

(签章)

2025年7月